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8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的方式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1 日上午 10 点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在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街道通过西街 156 号安通控股大厦 5 楼会议室召开。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 7 人，实际出席 7 人。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郭东圣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同意公司因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即：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3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不超过 20 天（从 2018 年 3 月 2 日至 2018 年 3 月 21 日）。

特此公告。

安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 日